



## 得永生与得生活

经文：路10:25-37

### 引言：

简述本故事的背景。人以工作去换取赏赐或酬报，就认为得永生，得生命也是如此。所以耶稣就说明其真义。得生命与得生活，生活要有意义，应当如何行？

### 一．如何得生命

1.按律法的教导是作什么与不作什么才可得一个好的生活。所以这律法师问这问题。

2.耶稣指示对律法当有的态度：

a. 接受律法。

b. 相信律法。

c. 明白律法的精意。

d. 然后才能遵行律法。但这一切是叫我们在生活上有意义有价值。你这样行可以得生(路10:28)，不是得永生。(10:28“得永生”和合本圣经中“永”字下标有小点，表示原文中并无这字)

3.明白律法的精意就是叫人相信耶稣(路24:44)，这才是得生命的方法。得生命是接受，相信，明白。


### 二．如何生活

1. 生活是与别人有关的事，此即如何对待邻舍。

a. 要看见邻舍的需要。

b. 要从心中看见邻舍的实际需要。

c. 要立刻有行动，且作得妥善。

2. 如何生活，就是知道真理后立刻实行，且天天实行。 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